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、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。
2.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3. 公司应参会董事 9 人，实参会董事 9 人。
4.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-2027 年任期综合业绩责任书的议案

会议以 9 票赞同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通过了《关于公司经理层成员 2024-2027 年任期综合业绩责任书的议案》。该事项已经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2. 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纪要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